



第六十二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62(b)

社会发展：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
有关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

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多米尼加共和国、加纳、几内亚、印度尼西亚、约旦、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蒙古、新西兰、巴拿马、菲律宾、波兰、大韩民国、塞内加尔、斯里兰卡、土耳其和乌克兰：订正决议草案

执行《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为残疾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残疾人的各项决议，特别是 2005 年 12 月 16 日第 60/131 号决议，其中确认《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¹ 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重要作用，

又回顾其关于《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的决议，

欣见 2006 年 12 月 13 日通过了《残疾人权利公约》² 和《公约任择议定书》，³

还回顾 2005 年 9 月 16 日举行的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期间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除其他外，表示决心确保及时、充分地实现各项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

¹ 第 37/52 号决议，大会在其中通过《世界行动纲领》（载于 A/37/351/Add.1 和 Add.1/Corr.1，附件，第八节，第一(四)号建议）。

² 第 61/106 号决议，附件一。

³ 第 61/106 号决议，附件二。



目标，⁴ 并确认必须将残疾人观点纳入执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工作，以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所载目标，

认识到全世界至少有 6.5 亿残疾人，其中大多数生活于贫困之中，在这方面确认亟需处理贫穷对残疾人的负面影响问题，

深信解决许多残疾人所面临的巨大的社会、文化和经济劣势以及促进逐步排除阻碍他们充分和有效参与各方面发展的障碍，将推进机会平等，有助于在 21 世纪构建“人人共享的社会”，

重申必须将残疾人权利纳入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发展努力，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在这方面强调《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世界行动纲领》和《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是三个主要的联合国机制，每一机制都是履行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内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所载有时限、可计量的承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落实这三个机制时必须加强其相互补足和协同增效的作用，

确认《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所载的原则和政策导则十分重要，会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倡导、拟订和评价进一步实现残疾人机会平等的政策、计划、方案和行动的工作产生影响，

深信在即将对实施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全球进展和障碍进行的定期审查中，必须评估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采取的措施对残疾人的影响，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执行情况报告；⁵
2. **欢迎**社会发展委员会残疾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工作；
3. **吁请**尚未签署和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的国家优先考虑签署和批准这两项文书；
4. **表示关注**在将包括残疾人权利和福祉在内的残疾人观点纳入联合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工作的主流方面，政策与实践之间始终存在差距；
5. **鼓励**各国促使残疾人在与其他人平等的基础上参与拟订战略和计划，特别是与残疾人有关的战略和计划；
6. **鼓励**各国酌情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私营部门等合作，在工作中遵循《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的目标，审查并确保为实施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

⁴ 见第 60/1 号决议，第 17 段。

⁵ A/62/157。

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而推行的发展战略、政策和方案注意残疾人问题，并促进所有人的机会平等，途径是：

(a) 确保无障碍，同时通过提供合理便利，使残疾人能够独立生活和充分参与生活的各个方面，并作为发展的推动者和受益人参与；

(b) 为残疾人提供适当和可以得到的社会服务和安全网，确保改善所有人的福祉；

(c) 确保残疾人获得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包括能够利用根除贫穷和饥馑的方案；获得包容性的优质教育，特别是免费义务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享有在范围、质量和标准方面与其他人一样的免费或低廉的医疗保健服务；并促进充分就业和人人有体面的工作；

(d) 促进和加强国家能力，推动参与性、民主、需接受问责的进程，建立机制，进一步促使残疾人有平等机会充分和有效地参与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

7. **鼓励**各国在考虑到适当保护个人资料的情况下，收集和分析关于残疾人状况的适当资料，包括按年龄和性别分列的统计数据和研究数据，目的是在进行政策规划、分析和评价时顾及残疾人观点，并在这方面邀请各国利用联合国统计司的技术服务；

8. **敦促**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包括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并邀请国际和区域发展金融机构，采取具体措施，在发展合作和发展筹资活动中纳入残疾人的观点，包括无障碍要求；

9. **重申**联合国残疾问题自愿基金的作用，鼓励各国、政府间组织、有关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继续支持基金，加强其能力，以便支持推动性和创新性活动，推动全面实施《世界行动纲领》、¹《标准规则》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发展目标，包括特别报告员的工作，促进国际合作，包括建设国家能力，重点注意本决议确定的行动优先事项；

10. **鼓励**相关各方在联合国全系统一致性问题讨论中考虑到残疾人状况，但以不妨碍这些讨论的结果为限；

11. **吁请**各国在为即将举行的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进展情况定期审查提交的国家报告中，审查并评估发展工作对残疾人的权利、福祉和生计的影响；

12. **重申**承诺尊重和促进残疾土著人权利，不加歧视，敦促各国采取有效措施，继续改善他们的经济和社会状况；

13. 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更优先重视残疾人的关切事项和问题，将其纳入联合国系统工作方案，并考虑到残疾人观点，加强联合国及其发展方案和机构的作用，通过以下方式，将残疾问题纳入联合国系统工作主流：

(a) 对社会发展、人权和不歧视领域的工作采取综合办法，更加优先、更加广泛地促进将残疾人观点纳入秘书处以及联合国其他机关和机构的政策、方案和项目，并在这方面确保 201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顾及残疾人观点；

(b) 在所有国家进一步加强行动，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尤其是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特别关注处境脆弱的残疾人；

(c) 协助会员国制定全面和一致的政策、行动计划和项目，包括试点项目，促进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等工作，以加强政府机构和包括残疾人组织在内的民间社会实施残疾方案的能力；

14. 决定大会在 2008 年对《世界行动纲领》进行第五次审查和评价时，应特别关注本决议提出的问题；

15. 又决定将每年 12 月 3 日的 International Day of Disabled Persons (国际残疾人日) 改为 International Day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国际残疾人日)；

16. 请秘书长：

(a) 提交一份政策性分析报告，说明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对《世界行动纲领》进行第五次审查和评价的情况，以此帮助即将进行的对实施千年首脑会议的目标，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和障碍的定期审查；

(b) 考虑到世界各地残疾人的当前状况以及包括《残疾人权利公约》在内的关于残疾人的全球政策框架的发展情况，根据《世界行动纲领》第 201 段，对《世界行动纲领》提出最新修订，作为第 14 段(a)要求提交的报告的附件。